



普通话教程

(第五版)

尹新兰 主编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PRESS

普通話教程

(第五版)

总主编 尹新兰
主编 尹新兰
副主编 邹斌 胡强 黄明峰
编委 王玉琳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在全面系统、深入浅出地讲解普通话语音理论知识的同时，加强了基本技能的训练。书中还增加了普通话测试的相关内容，力争使学习者既能掌握普通话的基础理论，又能顺利通过普通话测试。

本书所面对的读者，可以是高等职业教育中的文秘、旅游、营销等专业的学生，也可以是其他专业需要通过普通话达标测试的学生，还可以是社会上各类需要通过普通话测试的人员。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普通话教程/尹新兰主编. —5 版. —上海: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0(2016 重印)

ISBN 978-7-313-02788-7

I. 普… II. 尹… III. 普通话—高等学校: 技术学校—教材 IV. H1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49626 号

普通 话 教 程

(第五版)

尹新兰 主编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番禺路 951 号 邮政编码 200030)

电话: 64071208 出版人: 韩建民

常熟市梅李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mm×1230mm 1/32 印张: 9.125 插页: 2 字数: 261 千字
2001 年 9 月第 1 版 2016 年 7 月第 5 版 2016 年 7 月第 16 次印刷

ISBN 978-7-313-02788-7/H 定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联系电话: 0512-52661481

前 言

推广普通话是我国的基本语言政策,它是国家现代化建设的需要,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需要,是人民团结的需要,也是现代汉语发展的必然要求。1994年10月30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广播电影电视部联合发布《关于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的决定》。决定指出:普通话是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学语言;是广播、电影、电视、话剧的规范语言;是党政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的工作语言;是不同方言区及国内不同民族之间的通用语言。掌握并使用一定水平的普通话是社会各行各业人员,特别是教师、播音员、节目主持人、演员等专业人员必备的职业素质。要求对上述人员进行普通话测试并逐步实行普通话等级证书制度。

近年来,我国的高等职业教育正随着高等教育的发展而蓬勃发展。高职教育的目标是培养高层次的各类应用型人才,能否说一口标准流利的普通话是学员自身素质高低的一种表现。目前,大部分高职院校都对文秘、旅游、营销等专业的学生提出了普通话达标的要求,更有部分院校高瞻远瞩,对所有专业的学生都提出了普通话达标的要求。为适应这种形势的需要,我们编写了这本《普通话教程》,旨在为学生提供一本既科学严谨,又简洁实用的普通话教材,使学生通过本教材的学习,既能掌握普通话语音的理论知识,又能顺利通过普通话测试。

本书的特点主要有以下几方面:一、依据高职教育的特点,在深入浅出地讲解理论知识的同时,加强了基本技能的训练。书中汇集了大量生动活泼、准确翔实的练习材料,为学习者提供了充裕的练习依据。二、在内容的安排上,增加了《普通话测试大纲》里的相关内容,学习者可以从中了解普通话测试的具体内容和要求。三、为教材配制了光盘,给学习者自学提供了方便。

本书所面对的读者,可以是高等职业教育中文秘、旅游、营销等专

业的学生,也可以是其他专业需要通过普通话达标测试的学生,还可以是社会上各类需要通过普通话测试的人员。

参加本书编写的同志来自青岛职业技术学院、山东商业职业技术学院、镇江高等专科学校、南京商业干部管理学院。教材及光盘总主编:尹新兰。教材主编:尹新兰;副主编:王玉琳、胡强;参编:邹斌。光盘主编:胡强。在编写和出版过程中,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给予了很大支持,在此谨表感谢!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大量的专著、教材等研究成果。由于时间仓促和水平所限,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欢迎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1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现代汉语概说	1
第二节 新时期推广普通话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3
第三节 普通话语音概说	6
附录一 汉语拼音方案	11
附录二 三种记音符号对照表	14
思考和练习一	15
第二章 普通话声母及训练	16
第一节 普通话的声母	16
附录 声母代表字类推表	22
思考和练习二	30
第二节 普通话声母训练	31
第三章 普通话韵母及训练	40
第一节 普通话的韵母	40
附录一 en、eng 和 ong 对照辨音字表	50
附录二 in、ing 和 iong 对照辨音字表	51
思考和练习三	52
第二节 普通话韵母训练	53
第四章 普通话声调及训练	68
第一节 普通话的声调	68
附录一 汉语方言声调对照表	(插页)

附录二 古入声字普通话读音表(韵序)	72
思考和练习四	80
第二节 普通话声调训练	81
第五章 普通话的音节	93
第一节 普通话音节的结构	93
第二节 音节的拼读和拼写	96
思考和练习五.....	100
第六章 普通话音变及训练.....	101
第一节 普通话的音变.....	101
思考和练习六.....	109
第二节 普通话音变训练.....	110
附录一 常用轻声词语表.....	122
附录二 常用儿化词语表.....	130
第七章 语调和朗读.....	135
第一节 语调的基本要素.....	135
第二节 朗读的基本要求.....	141
第三节 语调和朗读训练.....	150
第八章 演讲与说话.....	161
第一节 演讲.....	161
第二节 说话.....	169
第三节 演讲与说话训练.....	172
附录一 《普通话水平测试用话题》说话题目 30 则	179
附录二 普通话水平测试大纲.....	180
附录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	188
附录.....	192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现代汉语概说

现代汉语是现代汉民族使用的语言,它包含两方面的内容:一是全国范围内通行的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二是分布在我国各地的现代汉语方言。

一、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

一个民族全体成员通用的语言即共同语。普通话是现代汉民族的共同语。

汉族早在先秦时代就有了古代汉民族共同语,在春秋时代这种共同语被称为“雅言”,从汉代起被称为“通语”,明代改称为“官话”。辛亥革命以后又称为“国语”,新中国成立以后则称为“普通话”。

普通话是在北方方言的基础上形成的。在形成过程中,北京话有着特殊的地位。这是因为近一千多年来,辽金元明清,历史上好几个朝代都建都北京,北京一直是我国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北京话作为官府的通用语言很早就传播到全国各地并且取得了“官话”的名称。一些接受北京话影响的白话文学作品,如《水浒传》、《红楼梦》等也加速了以北京话为代表的北方方言的流传。到了本世纪辛亥革命和“五四”运动时期,我国相继产生了“白话文运动”和“国语运动”。这两个运动互相推动、互相影响,进一步确定了北京话作为民族共同语的地位。“官话”这个名称也逐步被“国语”所代替。然而这时的共同语还没有严格确立标准。新中国成立以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汉民族共同语的确立和推广工作。1955年10月,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教育部和科学院在北京先后召开了第一次文字改革会议和第一次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

议,会上确定把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称为“普通话”,并且全面科学地规定了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含义,即“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的普通话”。

普通话不仅是现代汉民族的共同语,同时也是我国各民族包括港澳台同胞之间相互交际和交流的共同语。全国各地学习普通话的人数越来越多,普通话必将为我国各民族间的相互学习、和睦相处做出更大贡献。在国际上,普通话是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中国话”,在国际交往中发挥着重要作用。现代汉语是联合国六种工作语言之一,我国的人名地名等在对外翻译中,已全部采用普通话语音。随着我国国际地位的日益提高,普通话在世界上的影响也将越来越大。

二、现代汉语方言

现代汉民族既有共同语,也有不同的方言。方言是民族语言的地方分支,是局部地区的人们使用的语言。现代汉语方言多种多样,根据目前的说法可以分为以下七种:

(1) 北方方言 以北京话为代表。这是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基础方言。其内部又可分为四个次方言:华北东北方言、西北方言、西南方言、江淮方言。北方方言分布地域最广,使用人口占汉族总人口的 73%。

(2) 吴方言 以苏州话为代表。分布在上海市、江苏省长江以南镇江以东地区、南通的小部分、浙江的大部分。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7.2%。

(3) 湘方言 以长沙话为代表。分布在湖南省大部分地区。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3.2%。

(4) 赣方言 以南昌话为代表。分布在江西省大部分地区。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3.3%。

(5) 客家方言 以广东梅县话为代表。分布地区包括广东东部、北部,广西东部、南部,福建西部,江西东南部,湖南、四川、台湾也有一些。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3.6%。

(6) 闽方言 以福州话为代表。分布地域包括福建和海南的大部

分地区,广东的潮汕和雷州半岛地区,浙江南部温州部分地区,广西的少数地区以及台湾的大多数汉人居住区。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5.7%。

(7) 粤方言 以广州话为代表。分布地域包括广东中部、西南部和广西东部、南部,香港、澳门等地区。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4%。

方言之间的差异,突出表现在语音方面,词汇和语法方面的差异要小得多。就与普通话的差别来说,七大方言中闽、粤方言与普通话的距离最大,吴方言次之,湘、赣、客家等方言与普通话距离相对较小。

第二节 新时期推广普通话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一、为什么要推广普通话

我国是一个幅员广阔、人口众多的国家。由于历史和社会的原因,长期以来形成了严重的方言分歧,给人们的工作、生活带来许多不便。推广普通话可以进一步消除方言隔阂,减少不同方言区人们交际时的困难,有利于社会交往,有利于国家的统一和安定团结。其次,在新的历史时期,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使我国各地区、各民族之间的经济交往日益频繁,商品流通空前活跃,人员流动越来越大。另外,随着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计算机的普遍应用,语言文字的服务对象从人际交际拓展到了人机交际。推广普通话,有利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有利于教育的普及和全民族文化素质的提高,有利于科技信息技术事业的发展。第三,随着综合国力的增强和对外开放的扩大,我国的国际地位日益提高,进一步推广普通话,有利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我国与世界各国的经济和文化交流。总之,正像李岚清副总理《在纪念文字改革和现代汉语规范化工作 4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所说的那样,“我们正在建设强大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各地区、各民族之间的社会交往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广泛和频繁,大力推广和普及共同语言,是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所在。”

二、推广普通话工作的沿革

自建国之初普通话在我国正式确定之后，1956年2月6日，国务院向全国公布了《关于推广普通话的指示》。同年，中央和各省市自治区相继成立了推广普通话工作委员会。1957年6月北京召开了全国普通话推广工作汇报会，会上根据我国当时实际情况制定了推广普通话工作的方针：“大力提倡，重点推行，逐步普及。”在国务院《指示》的推动下，在中央推普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从1956年到1982年的20多年里，虽然经历了十年动乱，全国推广普通话工作仍然取得了显著成绩。例如：1957年前后对全国1800多个点的汉语方言进行了普查，并编辑出版了一批指导各地学习普通话的手册。1958年国家公布的《汉语拼音方案》为注音识字和推广普通话提供了工具。从1958年到1960年，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大家来说普通话”活动，全国掀起了一个遍及城乡的学习和推广普通话的群众运动，形成了有利于推广普通话的社会风气。到1979年8月底，中央推普委员会和教育部等单位联合召开了五次全国普通话教学成绩观摩会，展示了我国各地人民学习推广普通话的优异成绩。到1982年，举办了20期中央普通话研究班或进修班，为各地培训了2000多名推广和指导普通话工作的骨干人员，各地也举办了各种训练班、进修班，培养了数以万计的推广普通话的干部和师资。此外，我国广播、影视部门长期坚持用标准的普通话演播，对推广普通话起了很大作用。

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确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这一规定从法律上确定了普通话的地位和作用。1985年，为了适应新形势，加强语言文字工作，国务院将“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改名为“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扩大了机构的工作范围和行政职能。1986年1月，国家教委和国家语委在北京联合召开了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会议决定把大力推广和积极普及普通话作为语言文字工作的首要任务，同时规定新时期推广普通话工作的重点应当放在推行和普及方面。后来根据推普工作形势的发展，党中央、国务院及时把新时期推广普通话工作的方针调整为“大力推广，积极普及，逐步提高”。

自 1986 年以来,我们国家发生了举世瞩目的巨大变化,语言文字工作也取得了长足进展,推广普通话工作同样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主要表现为:推普范围更加广泛,由重点在南方地区推行,发展到在全国范围内推广;由重点纠正语音发展到对词汇等方面提出规范要求。1994 年 10 月 23 日国家语委、国家教委、广电部联合发出了《关于开展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的决定》(国语[1994]43 号),对普通话水平提出了明确要求。国家语委制定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使普通话水平有了比较客观的可以操作的衡量尺度,为人们逐步提高普通话水平提供了较为科学的量化手段。《决定》还对部分教师、广播电视台的播音员和节目主持人等专业人员及师范院校毕业生提出了普通话等级要求,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起来。这些举措使推广普通话工作迈上了一个新台阶。2001 年 1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正式实施,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关于语言文字的法律,是我国语文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它标志着语言文字工作已进一步走上了依法管理的轨道。

三、新时期推广普通话工作的方针和任务

1997 年 12 月 23 日,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再一次召开,会议提出了跨世纪的推广普通话工作的奋斗目标:2010 年以前,普通话在全国范围内初步普及,交际中的方言隔阂基本消除,受过中等或中等以上教育的公民具备普通话的应用能力,并在必要的场合自觉地使用普通话,与口语表达关系密切行业的工作人员,其普通话水平达到相应的要求。21 世纪中叶以前,普通话在全国范围内普及,交际中没有方言隔阂。为了实现这一奋斗目标,会议规定当前推普工作的主要任务是继续贯彻“大力推广,积极普及,逐步提高”的 12 字方针,在普及的基础上提高,在提高的指导下普及。具体工作主要为:各级各类学校要加强普通话能力的训练,使普通话成为学校的教学语言,并成为部分学校的校园语言。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管理,把普及普通话纳入学校的培养目标和教学内容,纳入对教师的基本要求,普通话合格的教师才能上岗。党政机关在公务活动中自觉说普通话,公务员要基本具备普通话

能力。有声传媒要以普通话为播音用语,播音员、节目主持人要持证上岗。服务行业工作人员要以普通话为服务用语。解放军、武警指战员要以普通话为工作用语。加强普通话训练测试工作,提高普通话培训测试的科学水平。做好普通话词汇规范化工作。

在党中央、国务院及各有关职能部门的正确领导下,全国人民正朝着这一宏伟目标奋勇前进。

四、推广普通话并不排斥方言

推广普通话并不排斥方言,更不是要人为地消灭方言,而是要帮助人们掌握和使用全国通用的语言,以消除方言可能引起的隔阂,进一步增强全国各族人民间的相互交往和协作。一个原来只会说方言的人掌握了普通话,是语言能力和个人素质的提高,是交际手段的增强。对于方言,国家允许在一定领域和特定地区长期存在。因此,普通话和方言在我国会长期并存,以适应人们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交际需要。

第三节 普通话语音概说

一、语音的性质

语音是由人的发音器官发出的表达一定意义的声音。语音是语言的物质外壳。任何一种语言都是语音和语义的结合体,语言的语义内容只有通过语音形式才能表达出来,由此可见语音的重要性。语音具有三种属性:物理属性、生理属性、社会属性。

(一) 语音的物理属性

语音同自然界其他声音一样,产生于物体的振动,因此具有物理属性。声音的产生是由于发音体的振动,引起周围空气的振动,从而形成疏密相间的音波,音波刺激人们的听觉器官就使人产生声音的感觉。人们所能听到的声音虽然千变万化,但是都可以从音高、音强、音长、音色四要素去辨识它。

(1) 音高 声音的高低。它是由发音体在一定时间内振动次数的

多少决定的。振动的次数多，声音就高；反之声音就低。语音的高低决定于声带的长短、厚薄、松紧。一般地说，女人和小孩的声带比较短、比较薄、比较紧，因此声音就高；成年男人的声带比较长、比较厚、比较松，因此声音就低。同一个人的声音也有高低，这是因为人们有绷紧和放松声带的能力。音高在汉语里是构成声调的主要因素，有区别意义的作用。例如“zhuli”是“主力”还是“助理”；“jianju”是“艰巨”还是“检举”全靠音高的变化来区别。

(2) 音强 声音的强弱。它是由发音体振动幅度的大小决定的。振幅大，声音就强；反之声音就弱。语音的强弱由发音时气流冲击声带力量的强弱来决定的，冲击的力量强，声音就强，反之则弱。平时说的大声和小声说话，重读和轻读音节主要是音强的不同。音强有区别意义的作用，例如“蛇头 shétóu”和“舌头 shétóu”两个“头”音强不同，意义也就不同。

(3) 音长 声音的长短。它决定于发音体振动的时间的久暂。振动时间持续久，声音就长，反之则短。音长和音强在语调轻声里都起重要作用。例如“舌头”的“头”是一种又轻又短的调子，与音强音长都有关系。

(4) 音色 声音的特色。它决定于物体振动所形成的音波波纹的曲折形式不同。不同的音波波纹的曲折形式就形成不同的音色。造成音色不同的条件有三个：第一，发音体不同。例如笛子和小提琴的音色不同，就是因为两者的发音体不同，一个是笛膜，一个是琴弦。第二，发音方法不同。例如洋琴和小提琴同是弦乐器，但洋琴是用竹制的富有弹性的小槌击弦而发声，小提琴是用弓拉弦而发声，所以音色不同。第三，共鸣器形状不同。小提琴和二胡同是弦乐器，发音方法都是用弓拉弦，由于共鸣器的形状不同，使得两者音色也不相同。

语音中音色的不同主要是发音方法和共鸣器形状的不同造成的。例如元音 *a* 和 *i* 的音色不同，主要是因为口腔共鸣器的形状不同；辅音 *g* 和 *h* 的音色不同，主要是因为两者的发音方法不同，*g* 是爆发成声，*h* 是摩擦成声。

(二) 语音的生理属性

语音是由人的发音器官发出的，是一种生理现象，因此具有生理属性。学习和掌握语音的生理属性主要是为了熟悉和掌握人类的发音器

官,以便在语音学习中发音到位。人的发音器官可以分为三大部分。

(1) 肺和气管 这是呼吸器官。肺是呼吸气流的活动风箱,也是发音的动力站。气管是气流的通道,肺部收缩时,里面的空气通过支气管、气管到达喉头,经过声带、咽头、口腔、鼻腔等发音器官的调节,发出不同的语音。

(2) 喉头和声带 声带是人类发音器官的发音体,是制造一切音响的机关。它在发音方面的作用相当于风琴里的簧片。

喉头呈圆筒状,由甲状软骨、环状软骨和两块杓状软骨组成,上接咽头,下接气管。我们可以摸到的就是甲状软骨,通常叫喉结。声带是两片富有弹性的薄膜,在喉头中间,前端连在甲状软骨上,后端连在杓状软骨上,两片声带之间的空隙叫声门,杓状软骨的活动可以使声带拉紧或放松,使声门打开或关闭。呼吸时,声带放松,声门大开,气流可以自由出入,说话时,声带靠拢,声门关闭,气流冲击声带使之颤动,于是发出声音,人们可以控制声带的松紧,发出高低不同的声音(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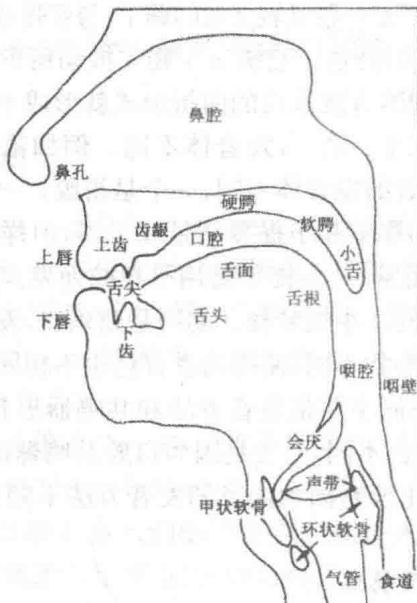


图 1-1 发音器官示意图

(3) 口腔、鼻腔和咽腔 这是语音的共鸣器。口腔分上颚和下颚两部分。上颚包括上唇、上齿、上齿龈、硬腭、软腭和小舌六个部分；下颚包括下唇、下齿、舌头三个部分。在发音时，舌头是最灵活的器官，它本身又分为舌尖、舌面、舌根三部分。口腔和鼻腔靠软腭和小舌隔开。如果软腭和小舌上升，堵住鼻腔通路，气流只能从口腔出来，这时发出的音在口腔中共鸣，叫做口音。如果软腭和小舌下垂，关闭了口腔通路，气流只能从鼻腔出来，这时发出的音主要在鼻腔中共鸣，叫做鼻音。如果让气流由口腔和鼻腔同时呼出，口鼻腔一起共鸣，这时发出来的音叫鼻化音。口腔后面是咽腔，咽头上通口腔、鼻腔，下接喉头。

(三) 语音的社会属性

语言的各种意义靠语音表达出来。语音和意义之间没有必然的联系，什么样的语音形式表达什么样的语义内容，是由使用该语音的全体社会成员约定俗成的，所以语音又具有社会属性。同样的语音形式可以用来表示不同的意义，如 bié 这个音节在“别去、区别、别离、别针”等词语中所表示的意义各不相同。同样一个意义又可以有多种语音形式，如“头 tóu”和“脑袋 nǎodai”是同一事物的两个不同的名称。

语音的社会属性还表现在语音的系统性上。各种语言或方言都有自己的语音系统，相同的语音现象在不同的语音系统中可能有不同的作用。例如 zh 和 z 这两个辅音，在普通话中分属两个不同的语音单位，“知 zhī”和“资 zī”的意义不同主要就是他们造成的。但在上海话的语音系统中，“知”和“资”都念 zi, zh 和 z 属于同一个语音单位，不具有区别意义的作用。由此可见上海话和普通话的语音系统是不一样的。以上两点说明语音不仅具有物理属性和生理属性，还具有社会属性。社会属性是语音的本质属性，是语言区别于其他声音的关键。

二、语音的基本概念

(一) 音节和音素

音节是语音结构的基本单位，也是自然感到的最小的语音片段。我们从听觉上便可把音节区分开来，例如“劳动创造世界”，里面包含有六个语音片段，即六个音节。汉语里一般一个汉字就是一个音节，唯一

例外的是儿化韵,如“花儿 huar”是用两个汉字代表一个音节。音节还不是语音的最小单位,若对音节再加分析便可得到更小的语音单位——音素。音素是构成音节的最小单位或最小的语音片段。它是从音色的角度划分出来的。一个音节可以由一个或几个音素构成,例如“啊 ā”是一个音素构成的音节,“庄 zhuāng”是四个音素构成的音节。

(二) 元音和辅音

音素可以分为元音和辅音两大类。发音时,气流在口腔或咽头受阻碍而形成的音叫辅音,如 b、p、m 等;气流振动声带,在口腔、咽头不受阻碍而形成的音叫元音,如 a、o、e 等。此外辅音发音一般气流较强,发音器官造成阻碍的部位特别紧张,声音一般不响亮;而元音发音一般气流较弱,发音器官保持均衡的紧张状态,声音比辅音响亮。

把音节分析成元音和辅音,这是一般语音学的分析方法,元音和辅音是 19 世纪传入我国的语音术语。按照我国传统音韵学的分析方法,是把音节分析成声母、韵母、声调三部分。

(三) 声母、韵母、声调

(1) 声母 指音节中元音前头的那部分,大多是音节开头的辅音。声母和辅音不是一个概念。声母由辅音充当,但并不是所有的辅音都能作声母。普通话有 22 个辅音,21 个可以作声母,辅音 ng 不能作声母,只能作韵尾,如“háng(航)”。另外辅音 n 既可作声母,也可作韵尾,如“nán(男)”。有的音节不以辅音开头,元音前头那部分是零,习惯上叫做“零声母”,例如“ài(爱)”。

(2) 韵母 指音节中声母后面的部分。韵母和元音不相等。元音都可充当韵母,但韵母不都是元音。韵母有的由单元音或复元音构成,如“mùbiāo(目标)”中的“u、iao”;有的由元音带辅音构成,如“gān(甘)、gēng(耕)”中的“an、eng”。

(3) 声调 指的是音节中具有区别意义作用的音高变化。例如“底 dǐ”读起来先降低然后再升上去,这种先降后升的音高变化形式就是音节“底”的声调。

元音和辅音同声母和韵母是两对不同性质的语音学术语。元音和辅音是从音素本身的性质来说的,通用于任何一种民族语言;声母、韵